

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、彰化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置實施要點及彰化縣政府 113 年 12 月 30 日府教體字第 113051510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標：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學生，繼續升學就讀體育班之招生管道及名額，以利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培育運動專業人才。
- 三、招生年級項目與人數：
- (一)八年級體育班 19 名。
 - (二)錄取名額：田徑 9 名、拳擊 5 名、巧固球 5 名。
- 四、報名：
- (一)報名資格：具上述專項發展潛能之學生，須通過第一階段體適能檢測標準 70 分(含)以上，使得參加第二階段專長測驗。
※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以下體育班設立辦法規定，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體育班之入學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 - (二)報名日期：114 年 1 月 21 日(星期二)至 1 月 22 日(星期三)每日 9 時至 12 時。
 - (三)報名地點、聯絡資訊：本校體育組。電話：04-8960121 轉 2310、2314。
 - (四)報名手續：
 - 1.填妥報名表(可上網下載列印，附件一)。
 - 2.繳交對外競賽成績證明影印本(正本驗畢退還、無者免繳)。
 - 3.繳交兩吋相片 2 張。
 - 4.家長同意書(附件二)
 - 5.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三)。
 - 6.繳交同意個人資料蒐集書(附件四)。
 - 7.繳交回郵信封並貼妥 28 元掛號郵票。
- 五、考試日期及地點：
- (一)考試日期：114 年 1 月 23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起。
 - (二)考試地點：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活動中心。
 - (三)檢錄報到：考生應於考試當日上午 8 時 30 分前，到體育組完成報到，逾時者視同棄權。
- 六、考試內容及配分：
- (一)體適能檢測 50%：坐姿體前彎、仰臥起坐、立定跳遠、800 公尺(女)/1600

公尺(男)，體適能檢測成績計算方式：『坐姿體前彎分數×20%+仰臥起坐分數×20%+立定跳遠分數×30%+800 公尺/1600 公尺分數×30%』

1. 原身分非體育班學生：應按本縣國中體育班招生入學規定測驗 4 項體適能項目。
2. 原身分為本縣體育班學生：得採計上一學期於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登錄之成績，或參加本校辦理之體適能檢測。

(二)專長檢測 35%：

項目	田 徑	拳 擊	巧固球
考試內容	1. 折返跑-20 分 2. 反覆側步-15 分	1. 跳 繩-10 分 2. 基本拳法-10 分 3. 自擊空拳-15 分	1. 傳接球-5 分 2. 射 網-15 分 3. 防 守-15 分

- (三)書面審查 15%：個人體育成就積分，繳交 2 年內(112 年 1 月 23 日至 114 年 1 月 22 日)體育競賽所獲得之獎狀正本與影印各一，正本驗後發還(主辦單位限縣級以上政府機關或運動單項協會)，(1)只採計與報考專長項目相同之獲獎獎狀，(2)採計最佳成績一項給分，其計分方式如下表所示(所獲獎項為團體獎時，分數折半計算)。

名次/給分/競賽等級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
全國單項錦標賽	15	14	13	12	11	10
區域性(三縣市以上)	9	8	7	6	5	4
全縣性單項錦標賽	6	5	4	3	2	1

※參加運動競賽獲獎紀錄：占總成績 15 分。

七、成績計算：體適能檢測占 50%，專長測驗 35%及書面審查 15%。

八、錄取標準：佔總分

- (一)依總分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標準 6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- (二)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專長測驗、體適能、書面審查分數順序錄取。

九、放榜：甄選成績於 114 年 1 月 24 日(星期五)下午 4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，若對成績有疑義，請填寫復查成績申請表(附件五)，並於 114 年 2 月 3 日(星期一)下午 4 時前親自向本校學務處體育組申請。

十、報到：

- (一)報到時間：114 年 2 月 5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
- (二)報到地點：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

(三)報到手續：請攜帶錄取通知單。

十一、附則：

(一)患有心臟病、癲癇…等症，不適合體育運動發展者，請勿報名。

(二)在學期間行為偏差情節重大者，或有不配合專長訓練、無故不到、早退、不參加體育署專案補助課輔及不服從師長指導者，學校可依情形採取適當措施（停賽、退隊、轉校…等）。

十二、凡經錄取之學生必須接受課輔及訓練或參加比賽，如不願配合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銜不得異議。

十三、本簡章經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，並報彰化縣政府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

報名表

相片黏貼處 請浮貼 二吋照片		姓 名			准考證編號	(考生請勿填寫本欄)	
		報名項目		☐ 田徑 ☐ 拳擊 ☐ 巧固球			
		出生日期		/ /	身分證號碼		
身高		公分	體重		公斤	轉學學校	國中
家長姓名				電話	住宅： 手機：		
戶籍地址 或現居地址							
比賽經歷 或成績							
家長簽名							

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
113 學年度
第二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
准 考 證

請貼二吋
正面半身
脫帽照片

准考證號碼：

(考生請勿填寫本欄)

姓名：

測驗日期:114 年 1 月 23 日(星期四)

測驗時間：上午 8 時 30 分報到，9 時測驗

注意事項

1. 無准考證不得入場。
2. 考試時請將此證交給監考老師。
3. 114 年 1 月 24 日(星期五)放榜並個別電話通知。
4. 本證經審核完畢發給考生收執。
5. 專長測驗地點：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活動中心。

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

成績通知單

姓名：_____

准考證號碼：_____

科 目	體適能檢測	專長測驗	書面審查	合 計	錄取與否
成 績					
總分=_____					
學校戳章：					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如錄取為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學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、週六暨寒暑假課業輔導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轉銜之決定及措施。

體育班家長需協助聯繫班級教育及家庭教育各項事項，增進親職關係及促進體育班學生發展。

此致

(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)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113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班轉學招生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辦理轉銜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(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)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附件四

【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】

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

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，即同意 本校因作業需要，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，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，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，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，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，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，即同意本校進行使用，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，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，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，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，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，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，一律不予採認，所繳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，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，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，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附件五

**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體育班轉學招生成績復查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114 年 月 日

考生 填寫	姓名						
	聯絡電話						
	報考專長						
	復查項目	(請在申請復查項目 ☐ 內打 <input center;"="" checked="" text-align:="" type="checkbox/>)</td></tr><tr><td style="/> 項目			☐ 體適能測驗	☐ 專長測驗	☐ 書面審查
	學校 填寫	原成績					
復查後成績							
復查結果 處理		☐ 原成績無誤。 ☐ 原成績更正，但未達錄取標準。 ☐ 原成績更正，且已達錄取標準，附錄取通知，請依規定辦理報到。 說明：					

考生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本申請表之資料，考生請以正楷親自填寫並簽名。
- 二、 申請復查須附成績單正本。
- 三、 申請復查以一次為限，不得要求影印及重閱，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會知姓名及其他相關資料。

考 生 簽 章：_____

家 長 簽 章：_____